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吉林省檔案館

合編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

(清代 民國)

(一〇七)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吉林省檔案館

合編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二〇七）

（清代 民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桂林

目錄

外交

俄國駐吉領事官為輪船在烏拉街船口處遭槍擊事給吉林交涉司使照會	光緒三十四年八月十三日	一
吉林交涉司為華人出境護照改用三聯單式并酌擬稽核章程事呈稿 附清折	光緒三十四年八月十四日	三
吉林交涉司為催還東清鐵路公司前占拉哈蘇蘇等處地段事照會稿	光緒三十四年八月十六日	一二
吉林交涉司為催還東清鐵路公司前在拉哈蘇蘇等處所占地段事移稿	光緒三十四年八月十六日	一五
吉林交涉司為催還鐵路公司借占拉哈蘇蘇等處地段事札稿	光緒三十四年八月十六日	一七
大清東省鐵路商務公司為松花江開駛官輪事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光緒三十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一九
東三省總督徐世昌等為照會俄政府速撤稅關事給吉林行省衙門的咨文 附外務部給俄廓使照會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初七日	二〇
吉林交涉司為查復臨江州屬依勒嘎地方俄人領照采石事札稿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初九日	二七
吉林交涉司為松花江開駛官輪自省城至老少溝商訂確期事函稿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初九日	二九

吉林交涉司為俄商輪不準在官輪碼頭停泊起卸事照會稿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初九日

三一

吉林交涉司為俄兵損毀吉省旗民各屬財產迄未賠償事詳稿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初九日

三三

俄駐吉領事為請轉飭在吉林松江沿勘探便利地方俾資俄輪裝卸貨物事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十二日

三五

吉林行省為籌劃修築吉林至長春鐵路事給吉林交涉司札文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十三日

三七

奉天交涉使司為送與日員議定鴨綠江采木公司辦事章程事給吉林交涉司咨文 附章程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十八日

四〇

依蘭府知府德頤為查明俄人越墾在撓力溝小清河地方事給吉林交涉司詳文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五五

依蘭府知府德頤為俄輪沿江各口岸裝卸及搭客行李處所事給吉林交涉司詳文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五九

依蘭府知府德頤為依勒嘎地方石廠已阻止放票事給吉林交涉司詳文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六四

吉林交涉司為報日本居留省城人數一覽表事呈移稿 附一覽表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七二

東三省總督徐世昌等為非產自東三省之小麥高粱苞谷等一概照約禁運出洋事給吉林行省衙門咨文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一〇五

吉林省城巡警總局為請照會日本領事限制刀劍公司售賣所存手槍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一〇九

吉林交涉司為限制刀劍公司售賣手槍事照會稿

光緒三十四年九月三十日

吉林行省為轉發稅務大臣改定軍火進口新章并禁運軍火事給吉林交涉司札文

光緒三十四年十月初一日

臨江州知州吳士澄為查復俄輪裝卸貨物碼頭事給吉林交涉司詳文

光緒三十四年十月初一日

吉林交涉司為長春交涉分局歸并道署事呈稿

光緒三十四年十月十六日

吉林交涉司為東清鐵路公司前在拉哈蘇蘇等處所占地段并非通商口岸轉催交還事照會稿

光緒三十四年十月十七日

吉林交涉司為將日人石合忠一所存手槍一律收買嗣后不準販運事札稿

光緒三十四年十月二十日

吉林交涉司為俄輪在官輪碼頭起卸以老少溝火車互相抵制事移稿

光緒三十四年十一月初三日

吉林交涉司為日本領事借韓國賭徒金雲齋一案侮辱本國官吏事給日本駐吉領事照會

光緒三十四年十一月初十日

省城巡警總局為收買日人石合忠一手槍之事難向商辦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光緒三十四年十一月初十日

哈爾濱江關道施肇基為拉哈蘇蘇撤關索地事給吉林巡撫呈文

光緒三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哈爾濱江關道為查復從前拉哈蘇蘇等處占地辦法事給吉林交涉司咨文

光緒三十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吉林交涉司為將東清鐵路公司所占拉哈蘇蘇地段已照催俄領轉飭遷讓事咨稿

光緒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一五六

吉林交涉司為催索東清鐵路公司借用拉哈蘇蘇地段事照會稿

光緒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一五八

俄國駐吉領事為準照會寄至鐵路公司因拉哈蘇蘇地段歸該路管理事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光緒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一六一

依蘭府知府德頤為查明三姓舊城可辟商埠并俄日商人在此貿易事給吉林交涉司詳文

光緒三十四年十二月初四日

一六二

吉林交涉司為在歡喜嶺設稽查所酌定規則事照會稿 附規則

光緒三十四年十二月初七日

一六六

郵傳部為擬訂新奉吉長鐵路借款續約奉旨依議事給吉林巡撫咨文 附原奏

光緒三十四年十二月初七日

一七一

吉林交涉司為查日人浮占昌圖左近民地事札稿

光緒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一七九

俄駐吉領事官為華兵持械侵入俄境有違約章事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宣統元年正月初四日

一八〇

東三省總督徐世昌為俄關撤去俟總稅務司派員前往籌備設立三姓分卡事給吉林巡撫咨文

宣統元年正月十三日

一八二

吉林勸業道為派員偕同礦師往勘石碑嶺炭礦日兵非禮舉動事給吉林交涉司移文

宣統元年正月十九日

一八六

吉林交涉司為派員赴石碑嶺查礦日兵出阻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正月二十六日

一八九

琿春副都統郭宗熙為查華俄兵弁持槍越境均有違約章事給吉林交涉司咨文

宣統元年二月初四日

一九一

依蘭府知府德頤為查明俄隊駐扎年分處所并人數房地事給吉林交涉司詳文

宣統元年二月初六日

一九七

吉林交涉司為日商森泰藥鋪私賣嗎啡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二月十二日

二〇〇

吉林交涉司為俄人租阿穆爾江南岸并克來木地方打石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二月十三日

二〇二

吉林禁烟公所為購回嗎啡針價事給吉林交涉司移文

宣統元年二月十三日

二一〇

省城巡警總局為日商私售嗎啡等情照會日領嚴重取締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宣統元年二月十五日

二一三

吉林交涉司為日商私賣嗎啡屢次違禁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二月二十日

二一五

吉林交涉司為華俄兵弁持械越境均有違約章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二月二十二日

二一九

吉林禁烟公所為拿獲日商森泰號賣出嗎啡事給吉林交涉司公函

宣統元年二月

二二二

日本駐吉領事岩崎三雄為日商森泰號私賣嗎啡事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宣統元年閏二月初二日

二二六

吉林交涉司為唐家楨攜帶礦砂赴日本研究礦質事咨稿

宣統元年閏二月初五日

二三六

吉林交涉司為日商森泰號及吉昌堂私售嗎啡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閏二月十六日

一三七

日本領事官岩崎三雄為石碑嶺石炭礦歸屬事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宣統元年閏二月十七日

一四二

吉林交涉司為日兵攔阻中國官憲勘查石碑嶺礦務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閏二月二十三日

一四七

伊通州知州趙泳周為查明轄境被鐵路占用民地經官定價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宣統元年閏二月二十九日

二四九

日本領事岩崎三雄為張祖策等赴石碑嶺考察炭礦被日兵攔阻乃正當之行為事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宣統元年三月初二日

二五三

東清鐵路駐吉商務公司董事為在南江沿租房停泊輪船事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宣統元年三月十一日

二五七

長春府知府孟憲彝為查核瑞興隆執事人方作儒呈訴俄兵損毀財產事給吉林交涉司詳文 附清折

宣統元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五九

吉林提學司為勸學所義董等稟請索還日本領事館借用學務公所房屋事給吉林交涉司移文 附原稟

宣統元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六五

吉林交涉司為報石碑嶺煤密全案事給吉林督撫憲呈文

宣統元年四月初十日

二七三

伊通州知州張治仁為查明轄境前被日俄車站占用民地并經官定給價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宣統元年四月十二日

二八〇

署臨江州知州吳士澄為俄輪多不停輪候驗請照會俄領事給吉林巡撫詳文

宣統元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八四

吉林交涉司為哈爾濱禁烟困難事移稿

宣統元年五月二十二日

吉林禁烟公所為將哈爾濱禁烟困難事給吉林交涉司移文 附原呈

宣統元年六月十八日

吉林交涉司為將哈爾濱禁烟事宜請督撫札飭該關道速商俄領嚴飭巡警查禁事詳稿

宣統元年六月二十七日

吉林交涉司為復俄領已將捐款轉送慈善會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六月二十七日

吉林交涉司為將日領捐助水災賑款查收登報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七月初三日

東三省總督錫元為擬訂吉長新奉鐵路借款細目合同事給吉林行省咨文 附原奏及吉長鐵路借款細目合同

宣統元年七月十九日

吉林行省為準郵傳部咨奏擬定吉長新奉鐵路借款細目合同事給民政司札稿 附原奏

宣統元年七月二十八日

郵傳部為吉長鐵路借款如數收訖從速興工事給吉林巡撫咨文 附抄件

宣統元年十月初六日

吉林交涉司為酌定外交辦法飭各屬遵照事札稿

宣統元年十月二十日

吉林交涉司為塔城交涉應歸綏芬府辦理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十一月十五日

省城巡警總局為收買日商村上匡平建築房屋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附契約

宣統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吉林交涉司為我國自開商埠尚未定明租建章程轉諭各洋商毋得私行建築事照會稿

宣統元年十二月初一日

三八二

方正縣知縣榮善為報屬境駐扎俄隊數目事給吉林交涉司詳文

宣統元年十二月初六日

三八五

臨江州知州吳士澄為查明州境駐扎俄官姓名并駐兵數目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宣統元年十二月初九日

三八七

依蘭府知府唐人寅為查明府境駐扎俄隊數目事給吉林交涉司詳文

宣統元年十二月初十日

三九〇

郵傳部為飭長春道會商日領事將頭道溝抵姚家屯鐵路迅速拆去吉長鐵路可以從速動工事給吉林巡撫咨文

宣統二年正月初十日

三九二

吉林交涉司為俄人抗議琿關征收百里之稅事密函稿

宣統二年正月十二日

三九六

吉林交涉司為俄領代購籽種并墊價事函稿

宣統二年正月十九日

三九九

吉林省城巡警總局為查明有無外商租地建屋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宣統二年二月十九日

四〇〇

吉林交涉司為依蘭府等處有俄兵官駐扎請駐吉俄領轉行迅即撤退事照會稿

宣統二年二月二十日

四〇三

臨江州知州吳士澄為收到俄商第一批石稅山分該商違背條規請查核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宣統二年二月二十九日

四〇五

吉林交涉司為依蘭臨江等處有俄兵官駐扎照會駐哈俄總領事轉行撤退事照會移稿

宣統二年二月二十九日

四〇九

省城巡警總局為日人私築板樓不遵章填寫契約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宣統二年三月初九日

四一

奉天交涉司為伊通州屬之青陽堡一帶界綫派員約同日領妥為測勘事給吉林巡撫咨文

宣統二年三月十七日

四三

吉林交涉司為索還東清鐵路公司占用地段事移稿

宣統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四七

吉林交涉司為迅飭遷讓東清鐵路公司占用拉哈蘇蘇地段事照會稿

宣統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四九

綏遠州設治委員席慶恩為查驗經征石稅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宣統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四二

吉林交涉司為查審伊通州屬青陽堡等處日人曾否設立界標侵越事札稿

宣統二年四月十二日

四五

吉林交涉司為日領勘定租用地基迅將房屋妥定價值事札稿

宣統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四九

日本駐吉領事岩崎三雄為購買本館建築地事給吉林交涉司函

宣統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四二

交涉司委員鄭翼昌為遵查伊通州屬青陽堡等處日人曾否侵越事給吉林交涉司稟文

宣統二年五月十二日

四三

駐吉日本領事岩崎三雄為禁止外商租地建築事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宣統二年五月十五日

四〇

密山府為報出隊搜山暨俄人持槍入境事給吉林巡撫詳文

宣統二年五月十五日

四七

吉林府知府李澍恩為勘明日領事館租用地基酌估價目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附清單

宣統二年五月十六日 四五一

俄駐哈總領事官為伊蘭府臨江州一帶駐扎俄軍隊事給吉林交涉司照復

宣統二年五月十八日 四五七

吉林交涉司為日領事館租建地址現經購妥請先動他項工程事函稿

宣統二年五月二十日 四五九

日本駐吉領事岩崎三雄為測定日領館建築地面積事給吉林交涉司函

宣統二年五月二十二日 四六〇

吉林交涉司為查閱開埠局委員勘復日領建署之地與吉林府原圖數目不符事函稿

宣統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四六二

吉林交涉司為將依蘭臨江各處駐扎俄軍隊克日撤退事照會稿

宣統二年五月二十九日 四六四

吉林交涉司為俄商第一批石稅山分該商違背規條事照會稿

宣統二年五月三十日 四六九

省城巡警總局為日商私售嗎啡應如何嚴禁事給吉林交涉司呈文 附清單

宣統二年六月十一日 四七一

吉林交涉司為綏遠州詳查馬牛處俄商采運究有若干石稅山分事札稿

宣統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四七五

吉林交涉司為速查明昌圖府伊通州屬鐵路原占地數目事移稿

宣統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四七七

吉林府知府李澍恩為勘明日領事館租用地基估價數目事給吉林交涉司申文 附清單

宣統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四七九

吉林交涉司為將私售嗎啡針藥之日商復行違禁抄單請日領核辦事照會稿

宣統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奉天交涉司為日人于公主嶺至伊通州擬築輕便鐵路事給吉林交涉司移文

宣統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日本駐吉領事代理藤井為吉林省城商埠預定地已測定事給交涉司照會

宣統二年七月十九日

俄駐哈總領事官為迅令撤退依蘭臨江各屬境內駐扎俄兵事給吉林交涉司照會

宣統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四八六

四八八

四九五

四九七

大俄國欽命駐吉領事官索

為

照會事茲據東清鐵路公司第十九號在由吉至陶賴昭之間航駛之輪船總管馬噶連濶君稟稱前於俄歷現年八月二十日即華八月初七日輪船及所代拖船兩隻在江之右埃烏拉街船口處停宿於是夜十二鐘時有不知姓名者由江左埃放槍攻擊輪船及拖船雖以單籽後以成排槍攻打施聞得籽母之聲甚真其由放槍之處至停船處約有三百五十沙申（每沙申華六尺六寸）又聞放槍人之聲並有小船一隻繼又聞搬槳之聲方經該總管飭施槍數排於空中後攻擊槍聲已止放槍者即以火為令順埃往逆水而

行內有乘船者有步行者施槍之人數馬君約以有二十五人此
次次船係第二次也前於俄現年七月十三日在烏拉街渡口處曾
由松江左埃有人往輪船處放槍三點鐘之久惟距輪船較遠故未
能定寔有放船之舉否是以現經東清鐵路公司政吏已飭遣第十
八號輪船前來保護第十九號輪船及其各拖船之航駛矣須至

照會者
右 照 會

大清國吉林交涉司使鄧

華光緒三十四年八月十三日

俄 歷
一千九百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第九百零九號

為呈請事竊查吉省轄境與俄界毗連之處甚多每年華商出口貿易及華工出口謀生者實繁有徒約計總在十萬人數向例均由華官發給執照始能出境及至俄境驗有執照者俄官另給一照每張索照費三盧布若無華官執照則稽查罰辦其例甚苛歷經照辦有案可稽至華官所給執照前由津海關填發每紙收費五元嗣經濱江關杜道呈請由關發給并分商人五盧布工人二盧布稟奉前將軍達批飭所定酌收照費章程有無據將執照式樣呈閱無憑察核等因在案現在署
關防截記者亦無不任便填給護照收

關防截記者亦無不任便填給護照收

關防截記者亦無不任便填給護照收

關防截記者亦無不任便填給護照收

布不等漫無稽查流弊甚大伏查此項護照原因中俄國界毗連出口之人良莠不齊是以奉准

出使俄國大臣咨請一律給照以期商旅便利考覈易周至酌收照費以備稽查亦尚為各國通例惟照式既不一律收數尤屬參差稽覈無由弊混不免本年交涉既已設司自應先將出境護照改用主聯單式發交各處填給以歸一律並酌擬稽覈章程俾資遵守其照費一層亦應酌定等差畧加核減若以通省出境人數計之每年所收當復甚鉅除酌提印刷經費及各處津貼外尚可得數十萬帛吉省正在籌開商埠之時用款浩繁如提為貼補省城開埠之處似覺不無小補一轉移間於護照則整齊畫一於經費則化私為